

证券代码：002681

证券简称：*ST 奋达

公告编号：2021-013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股票交易能否被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批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 2018 年度、2019 年度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修订）第 13.2.1 条第（1）项的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于 2020 年 5 月 6 日对公司股票交易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处理。2021 年 3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议案》，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对公司股票交易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况

公司 2018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77,133,211.30 元，201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052,567,152.70 元。由于连续两年经审计的年度净利润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修订）第 13.2.1 条第（1）项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自 2020 年 5 月 6 日开市起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公司股票简称由“奋达科技”变更为“*ST 奋达”，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由“±10%”变更为“±5%”。

二、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及与规则对照情况

（一）2020 年度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6 日披露《2020 年度报告》，根据公司聘请的 2020 年度审计机构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亚太（集团）”）出具的标准的无保留意见的《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亚会审字（2021）第 01530001 号），公司 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537,728,683.41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65,485,182.39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163,186,747.10 元。

（二）与规则对照情况

1、公司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

经核查，公司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14.3.1 条规定的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具体如下：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

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65,485,182.39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163,186,747.10 元，营业收入为 3,537,728,683.41 元，不存在追溯重述的情形。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 2,255,812,718.68 元，不存在追溯重述的情形。

（3）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亚太（集团）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出具了标准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4）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表明公司已披露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该年度相关财务指标实际已触及本条第（一）项、第（二）项情形的

报告期内，公司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决定书，且上市至今从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决定书。

2、公司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经核查，公司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13.3条规定的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具体如下：

（1）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受到严重影响且预计在三个月内不能恢复正常

公司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537,728,683.41元，同比增长0.06%，公司生产经营正常。

（2）公司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的情况。

（3）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无法正常召开会议并形成决议

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正常运作，正常召开会议并形成有效决议。

（4）公司最近一年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亚太（集团）对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出具了标准的无保留意见的鉴证报告。

（5）公司向控股股东或控股股东关联人提供资金或者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且情形严重的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向控股股东或控股股东关联人提供资金或者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且情形严重的情形。

（6）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65,485,182.39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63,186,747.10元，不存在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的情形，且不存在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的情形。

3、公司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暂停上市情形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第14.1.1条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所有权决定暂停其股票上市交易：因净利润

触及本规则第 13.2.1 条第（1）项规定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后，首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继续为负值。”

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65,485,182.39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163,186,747.10 元，不存在追溯重述的情形。公司 2020 年度审计结果表明公司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修订）规定的暂停上市的情形。

综上，公司未触及新规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且未触及原规则暂停上市的情形，公司符合申请撤销公司股票退市风险警示的条件。

三、公司 2020 年度为撤销退市风险警示采取的具体措施

2020 年度，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公司董事会积极主动采取各项措施，努力实现扭亏为盈，积极消除退市风险警示，主要采取的措施如下：

（一）聚焦主业，剥离亏损资产

2020 年，公司确立了“回归初心，聚焦主业”的经营策略，持续加大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投入，重点突破以人工智能为核心的智能语音音箱、智能穿戴等战略新兴产业；坚持大客户战略，逐步构建了以华为、阿里巴巴、WalMart、Philips、Apple、Farouk Systems、HOT、Yandex、Logitech、Amazon 等核心客户为基础的客户体系；不断完善供应链体系，降低采购成本，提高采购效率；强化核心工艺流程，深入推进精益生产，提高生产线自动化率。2020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537,728,683.41 元，同比增长 0.06%；实现扣非后净利润 163,186,747.10 元，实现扭亏为盈。其中，智能可穿戴产品实现收入 633,575,325.15 元，同比增长 18.03%，毛利率同比提升 2.85 个百分点；电声产品实现收入 1,183,722,169.92 元，同比增长 3.99%，毛利率同比提升 1.49 个百分点。

鉴于 5G 通信对信号及数据传输速度的要求，智能终端金属外观件逐渐被玻璃、塑胶、陶瓷等非金属材料替代，行业竞争日趋加剧，景气度下降，以及全资子公司欧朋达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朋达”）连续多年大幅亏损，严重侵蚀上市公司经营业绩。公司将欧朋达 100%股权转让给独立第三方企业，自 2020 年 11 月 1 日起，欧朋达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核算。公司已摆脱欧朋达持续巨额亏损的业绩拖累，有利于公司聚焦主业，集中资金优势和人力资源投入新型智能硬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努力实现资源的最优配置，优化产品结

构，确保业绩平稳增长，提高公司经营质量。

（二）加大研发投入，以改革创新推动发展

公司坚持以技术驱动作为企业发展的源动力，持续加大研发投入，购买先进的研发仪器和设备，建设行业领先的研发和产品实验室，加大对高学历、高水平研发技术人才的引进力度，注重对研发人员梯队的培养，努力提升公司的研发能力及创新能力；同时，加强对工研院的建设，建立统一的研发平台，在各事业部推行 IPD 产品集成研发，提高各事业部研发部门的协作沟通效率，整合公司研发资源，创新现有研发体系，提升市场竞争力。

截至 2020 年末，公司研发人员共有 1,356 名，占公司员工总数的 15.35%。2020 年，公司研发投入 212,282,775.49 元，同比增长 15.02%，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6.00%，主要运用于智能音箱、可穿戴产品、健康电器及柔性自动化生产线等，并已取得显著成效。2020 年，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共获得专利及软件著作权 117 项，其中发明专利 3 项，实用新型专利 44 项、外观设计专利 42 项，软件著作权 28 项，实现大幅增长。同时，公司目前申请中专利及软件著作权为 111 项，其中发明专利 37 项。

（三）加强对子公司管理，完善内控制度

鉴于在业绩承诺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富诚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诚达”）的日常经营管理仍由富诚达原股东主要负责，致使公司对富诚达的有效管控存在一定缺陷，造成富诚达业绩完成情况不达预期。公司在 2020 年初已加强对富诚达的管理，包括改选董事会、变更法定代表人、交接富诚达及下属子公司的营业执照（正副本）原件、公司公章、财务专用章、各银行账户管理员 UKey、工商数字证书等措施；此外，公司还加强了对富诚达日常业务流程以及财务、法务的管控，并向富诚达委派了财务负责人，建立健全富诚达的财务会计体系，监督企业的营运、重大财务决策和审查财务报告；进一步加强富诚达的财务会计基础工作，对实物进行全流程日常管控，提高会计核算水平，增强财务人员专业水平，规范财务管理，实现财务核算真实、客观、准确，公司对富诚达已实现有效管控。基于此，亚太（集团）出具了《2019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关于 2019 年度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否定意见所述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

2020 年第一季度，受新冠疫情冲击，以及在公司与富诚达原股东发生业绩补偿纠纷，双方持续呈矛盾对峙态势的背景下，富诚达的生产经营遭受到严重影响。自第二季度起，公司及时实现对富诚达的有效接管，富诚达生产经营活动逐渐走上正轨。2020 年度，富诚达实现营业收入 873,318,505.00 元，基本与去年持平；实现净利润-3,702,734.60 元，亏损面大幅收窄，未来有望实现扭亏为盈。

四、风险提示

公司申请撤销公司股票退市风险警示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能否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10 日